

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站前五标二期生活区、 施工便道、搅拌站、弃渣场等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 专家评审意见

根据《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》（2019年修订）和《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加强临时用地管理的通知》（粤国土资耕保发〔2016〕35号）的要求，2021年8月20日，阳春市自然资源局在阳春市组织相关行业专家（专家名单附后）、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广湛铁路站前五标项目经理部、广东华地自然空间规划研究有限公司、春城街道办事处、合水镇人民政府、阳春市农业农村局、林业局、生态环境分局相关部门代表，召开了《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站前五标二期生活区、施工便道、搅拌站、弃渣场等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专家评审会。与会代表听取了《方案》汇报，审阅了相关材料，经过充分质询和讨论，形成意见如下：

一、复垦区地块位于阳春市春城街道蟠龙村、合水镇大垌水村、高河村、留垌村、平东村、原广东省岗美华侨农场，占地 19.4774hm^2 （折合为292.1610亩），损毁类型为压占，损毁程度为轻度及中度。《方案》确定复垦和恢复责任范围面积为 19.4774hm^2 （折合为292.1610亩），复垦方向为水田、旱地、果园、有林地、其他林地、其他草地，恢复农村道路、村庄，复垦率为100%，复垦服务期限为5年。

二、《方案》编制依据充分，提供的资料齐全，符合土地复垦的相关要求；土地复垦目标和任务明确，复垦方向符合当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，《方案》得到土地权属人的认可。

三、《方案》对土地利用现状的分析、已损毁土地的类型、复垦面积的计算准确，复垦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要求和当地实际，复垦工程量及投资估算基本合理，复垦计划及措施可行。

四、建议

（一）优化复垦工程措施，复核工程量及投资估算；

(二) 补充完善文本、图表和相关附件。

综上所述，专家组同意《方案》通过评审，建议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。

专家组长：# 李王同

2021 年 8 月 20 日